

國立中山大學 生物醫學科技學系

總結性課程(Capstone)實施要點

114 年 09 月 09 日 114 學年度第 1 次聯合系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

114 年 09 月 24 日 114 學年度第 1 次聯合系所務會議通過

一、目的

為提升本系學生專案研究之能力，培養學生探索進階生物科技研究之技能，特訂定本總結性課程實施要點。

二、適用對象與方式

本系大學部學生適用，於總結性課程修業期間以個人專題研究方式實施。

三、專題研究室分發程序

為使修業學生進入合適之專業研究室進行總結性課程研修，採以下程序媒合學生與教師：

(一)教師研究分享

由本課程授課教師於二年級上學期第 1 週至第 8 週間，安排有意指導專題研究之教師，於課堂上進行實驗室研究內容分享。

(二)師生晤談

學生了解教師研究方向與專長後，由學生主動洽談至少五位有意願指導專題研究之教師，討論未來研究進行方向與規劃。

(三)志願填寫與媒合

學生須於第 13 週前繳回晤談紀錄單暨指導教授同意單，並由所選指導教授簽名核實。

(四)媒合結果公告

1. 媒合結果於第 16 週公告於系網頁或公告欄後，學生依各研究室規定進行專題研究。
2. 媒合結果公告後，如學生因特殊情形需更換指導教師，則須取得原指導教師與轉入研究室之指導教師同意後，方得更換。

四、專題研究時程規劃

學生於本課程修業期間，須於大二下學期進入實驗室進行基本能力訓練與閱讀相關文獻，探索研究主題並進行實驗資料收集，並於大三上學期結束前完成一份研究計畫書，並於時程內提送國科會大專生研究計畫後，進行專題研究。學生需於大三下學期於公開場合進行進度報告，並於大四上學期於專題成果發表競賽中，進行個人專案成果發表。

五、各階段評分標準與方式

	大三上學期	大三下學期	大四上學期
評分項目 與比例	研究計畫書：50% 學生研究學習表現：50%	進度書面報告：40% 成果口頭報告：60%	專題成果展 50% 成果書面報告 50%

- 本課程屬全英語授課之課程，學生口頭報告之簡報須以全英方式製作，以英文發表可加分。
- 專題研究展成績優異者，於成果展後取成績前三名與佳作數名頒發獎狀以資鼓勵。

六、未盡事宜處置

本實施要點未盡之事宜，由本系聯合課程委員會討論並決議處置方式。